



人权理事会  
第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6  
普遍定期审议

##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 马达加斯加

增编

受审议国对结论和/或建议的意见、自愿承诺和答复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之前未经编辑。

## 导言

1. 根据联合国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和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马达加斯加于 2010 年 2 月 15 日在普遍定期审议的框架内提交了国家报告并进行了答辩。
2. 在互动对话期间，24 个国家作了发言，提出了 84 项建议，马达加斯加接受了其中 65 项，对 17 项作出保留，拒绝了 2 项。
3. 为了在人权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期间将于 2010 年 6 月 10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全体会议上最终通过马达加斯加的报告，本文件提供了马达加斯加对作出保留的建议的补充回应和最后立场。
4. 对其作出保留的建议由美国、加拿大、挪威、联合王国、北爱尔兰、瑞士、瑞典、西班牙、意大利、阿根廷、智利和荷兰等国代表团提出。
5. 对主题相同的建议作出的回应进行了重新分组。

## 对作出保留的建议的补充回应

### A. 关于解决危机

6. 美国、加拿大、挪威、联合王国、北爱尔兰和瑞士联名建议恢复对话、执行《马普托协议》和《亚的斯亚贝巴附加法令》，以包容和协商一致的方式领导过渡，恢复宪法秩序，并随后组织自由、公正和透明的选举。
7. 马达加斯加愿作如下说明，作为对这些建议的回应：

(a) 通过 2010 年 4 月 28 至 30 日在比勒陀利亚的会见实现了恢复对话。在法国和南非的联合倡议及与国际联络小组的伙伴合作下，这次会见的目的是要使两个主要当事方签署一项摆脱危机的路线图，同时不排除其他两个从属方。已预定此后进行另一次会见解决悬置的问题。

(b) 为了使国家不再无限期地陷于政治、经济和社会僵局，已在国家一级采取了下列摆脱危机的举措：

- 于 2010 年 3 月 4 日和 5 日举办了一次聚集 99 个政党和 912 个团体的全国扩大协商研讨会。
- 实际着手设立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并提名委员，以筹备自由、公正和透明的选举。
- 过渡时期权力机构主席于 2010 年 5 月 12 日正式宣布各次选举日期：2010 年 8 月 12 日进行宪法公投，2010 年 9 月 3 日进行立法选举，2010 年 11 月 26 日进行总统选举。他同时宣布决定不作为候选人参选。

- 成立了由技术专家组成的中立政府。
- 成立了负责编写一份或数份宪法草案的宪法协商委员会。
- 民间社会各组织联合举办了全国对话。

8. 鉴于所提到的僵局，尽管已有各项国家和国际举措，马达加斯加仍希望将自由和透明的选举交由独立机构——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举办，由权力的唯一执掌者——人民作出裁决。

9. 不论情况如何，马达加斯加重申，欢迎一切能够最终持久地解决危机的客观和实际的倡议或建议。

## B. 展开独立调查

10. 加拿大和瑞士曾建议，在联合国和非盟的监督下和国际保护人权组织的支持下，对滥用武力行为展开独立、公正的调查。

11. 对于这项建议，马达加斯加希望说明，国家司法当局已进行了调查，并除其他外控告了 19 名被嫌疑参与 2009 年 2 月 7 日惨案者。全国混合调查委员会对他们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调查。审前调查结束后，检察院决定将嫌疑人移交普通刑事法院审理。

12. 诉讼进展至此，已无须另组织一次在联合国和非盟的监督下和国际保护人权组织的支持下进行的独立调查。此外，与此相关的诉讼将由独立司法机构负责，其任务是裁定被起诉者是否有罪，以及对各受害者所受损害的赔偿额。

## C. 立即释放政治犯

13. 挪威曾建议立即释放所有政治犯。

14. 对于这项建议，马达加斯加愿作出如下有关诉讼的说明：

(a) 独立司法机构根据是否存在认定的刑事罪责对有关人员作出裁决。不论情况如何，加快处理他们的案件是优先事项，并争取在合理期限内将案件移交法院审理。

(b) 根据马达加斯加刑事立法的规定，释放被预防性拘留者应遵循现行的刑事诉讼规则。经司法决定后可：

- 假释
- 免于起诉或宣告无罪
- 判处缓期监禁
- 判处与实际已羁押时间相等的监禁。

15. 凡是符合法律规定标准的被拘留者均已获释，其中包括 4 名议员、2 名政治家和 2 名记者。

16. 有必要说明的是，涉及刑事诉讼程序的这些人员均属触犯普通法，与其中某些人的政治家身份无关。

#### D. 废除死刑

17. 挪威、瑞典、西班牙和意大利曾建议废除死刑。

18. 对于这项建议，尚不具备允许立即废除死刑的条件。大部分人口及多数议员认为，立法中保留死刑，其威慑效果仍有助于消除不安全因素。

19. 可作为信息提供的是，政府曾向议会提交了一项关于废除死刑的立法草案，但出于上述原因未获议会通过。

20. 为避开这一障碍，政府准备预先组织一场辩论，邀请行政、立法、司法各部门和民间社会参加。

#### E. 批准任择议定书

21. 阿根廷、西班牙、瑞士和瑞典曾建议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各项任择议定书<sup>1</sup>。

- 关于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马达加斯加准备先在国家一级争取接受废除死刑，然后进行所建议的批准工作。
- 关于批准《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马达加斯加尚无法完全满足该议定书的要求。

#### F. 取缔对奴隶后代的歧视和种姓制度

22. 智利曾建议采取措施取缔对奴隶后代的歧视和种姓制度。

23. 对于这项建议，需说明的是：

- 《宪法》第 8 条规定禁止基于出身的歧视，因此所有马达加斯加人都受到保护，免遭任何基于奴隶后代身份的歧视。
- 从历史上看，马达加斯加并非奴隶买卖的目的国，从而不像其他一些国家存在被大批贩至种植园遭受剥削的奴隶的后代。

---

<sup>1</sup> PIDESC: Pacte international des droits économiques, sociaux et culturels

PIDCP: Pacte international des droits civils et politiques

- 因此，在马达加斯加实际上无法确认何人为奴隶后代。
- 种姓制度虽然存在，但并不产生因属于某一种姓而加以歧视的做法。不同种姓之间大量通婚便是证明。
- 因此，制定专门措施来取缔一种不存在的歧视并非适当。
- 不过，马达加斯加准备制订一项经济政策，旨在消除无论出身或种姓遍及全民的普遍贫困现象。

## G. 建立防止任意拘留的机制(人身保护)

24. 西班牙曾建议建立机制监管拘留的合法性，以防止任意拘留。
25. 在监管拘留的合法性方面，马达加斯加有由 3 名法官组成的预防性拘留庭，该庭负责裁定拘留决定是否理由充足，或对被预防性拘留者要求释放作出裁决。该机制的存在对西班牙在其建议中表示的关切作出回应。

## H. 解散特别干预机构

26. 荷兰曾建议解散由过渡时期最高权力机构建立的特别干预机构，这些机构负责刑事方面的逮捕、拘押、调查和刑事侦查。
27. 在马达加斯加，只有《刑事诉讼法》规定的部门有权对各种犯罪进行侦查和提起诉讼，如：
- 在调查期间，司法警察人员负责侦查、收集证据、确认行为人、展开调查、拘捕嫌疑人并将其移送检查机关。
  - 在起诉期间，共和国检察官或其代理负责根据司法警察作的笔录内容决定是否应当起诉。
28. 共和国检察官还负责根据简要通知程序决定是否应对被告实施预防性拘留。而在预审范围内这一决定由预审法官作出。
29. 与危机有关案件的调查由《刑事诉讼法》规定的调查部门进行，即由国家警察刑事大队的司法警察或国家武警刑事侦查科进行。
30. 被控告的机构无权决定起诉和拘留。特种干预部队人员的干预行动发生于并止于同司法警察人员共同实施的拘捕任务之时。
31. 当怀疑拘捕对象持有火器而使拘捕行动具有高度危险性时，会请求特种干预部队人员参与。
32. 在任何情况下，司法当局都有权检查各种犯罪侦破行动的合法性。
33. 不遵守程序规则可导致有关的文书不合法而被取消。